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审计委员会由五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占多数，其中召集人由独立董事（专业会计人员）担任。通过听取管理层的汇报、与会计师积极沟通等方式，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经营情况进行审核，认真履职。

2013 年 3 月 21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审计部 2012 年工作总结及 2013 年工作计划》、《2012 年度内控自我评价报告》、《关于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等议案。

2013 年 5 月 27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2013 年内控自我评价工作计划》等议案。

2013 年 7 月 16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 2013 年半年报审计第一次工作汇报、沟通会议，公司管理层汇报了公司 2013 年半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提供了未经审计的会计简表。审计委员会审阅后同意将简化财务会计报表交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同时确定了公司 2013 年半年报审计工作的进程和相关事项。

2013 年 7 月 23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 2013 年半年报审计第二次工作汇报、沟通会议，听取并讨论了公司 2013 年半年报审计工作的开展情况和初审结果，认为本次审计工作规范、范围全面，希望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对财务报表各项指标作进一步核实后，对本次沟通中提出的问题提出意见。

2013 年 8 月 29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工作会议，对公司 2013 年半年报报表进行表决。另外，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公司审计部 2013 年二季度工作总结及 2013 年下半年工作计划》。

2013 年 9 月 17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 2013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 年期中内控自评预审情况报告》。

2014 年 1 月 7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 2013 年年报审计第一次工作汇报、沟通会议，公司管理层汇报了公司 2013 年的生产经营情况，年审会计师汇报了年报审计的安排意见和审计前的准备工作。审计委员会对年报审计提出了具体的要求和建议，同时审阅了公司管理层提供的未经审计的会计简表。

2014 年 4 月 4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 2013 年年报审计第二次工作汇报、沟通会议，审阅了会计师事务所初步审计结果，认为公司生产经营是合规、合法的，财务会计报表能够反映公司 2013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014 年 4 月 4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了无管理层参加的会议，审计委员会委员与注册会计师在无管理层参加的情况下进行了充分沟通。会议一致同意注册会计师认定的公司账务处理，并认为管理层在维护会计账册记录，编制真实且公允的财务报表等方面的表现是恰当的。

2014 年 4 月 24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工作会议，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 2013 年度审计工作进行总结，并对公司 2013 年报表进行表决。

审计委员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在 2013 年年报审计中，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职业规范的要求，在对公司内部控制测试和风险评估的基础上，依据审计工作计划对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其审计依据充分、方法恰当、重点突出，审计结果可信，同意公司将审计后的 2013 年度财务报告提请董事会审议。

审计委员会同时还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建立起了全面系统的内部控制体系，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真实完整等方面提供了强有力保障。



审计委员会

委员签名：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